

股票代码：603650
债券代码：113621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编号：2025-057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彤程新材”）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 Zhang Ning 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及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33,334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及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激励对象共 154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20,958 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丁林、袁敏健、俞尧明回避表决。

4、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增强全资子公司上海彤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电子”）的资金实力，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彤程电子增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增资具体事宜。本次增资完成后，彤程电子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及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践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